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中债字[2011]66号

关于开展中央债券综合业务系统与结算成员 系统直接联网工作的通知

各结算成员:

为进一步提高债券市场效率,防范风险,支持结算成员债券业务的全流程管理,从即日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简称中央结算公司)正式开展中央债券综合业务系统与结算成员系统的直联工作,现将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与机构

所有甲、乙类结算成员均可参加中央债券综合业务系统直联 工作。

二、直联特点

(一)双向数据传输。实时接收业务处理和查询指令,实时

推送需要确认的指令、相关业务数据,实时反馈业务处理状态。

- (二)信息主动推送。定时、批量将业务数据、信息产品传输至结算成员内部系统。
- (三)标准数据接口。基于国际标准 ISO20022 制定的报文和采用国际通用的 XML 标准化格式。

三、直联内容

中央结算公司将债券市场的全部业务纳入直联系统的实施范围,包括债券发行、公开市场、国库现金管理、交易结算、质押券管理、资金划付、信息产品等全部业务。

四、具体要求

- (一)由于中央债券综合业务系统涉及业务广泛,功能多,申请直联的各成员单位高度重视,成立由单位主管领导负责,计划、资金交易、托管、运营管理、风控、信息、技术等多个部门协作的直联工作小组,确定一个牵头部门,统筹规划、整体推进,并将直联工作小组名单盖章后报送中央结算公司(客服部)。
- (二)中央结算公司将按照"集中申请、分批上线"的原则组织实施,计划在今明两年内集中完成这项工作,并提供相应的业务和技术支持。近期将公布首批开展直联工作的单位,其它单位要根据实际情况在今年 11 月份前正式上报直联工作计划表(附件1),中央结算公司再确定直联批次和具体时间。
- (三)各结算成员要制定开发、测试、上线计划,严格按照中央结算公司制定的业务数据报文接口标准进行内部系统开发和改造。

五、支持电话

业务支持: 010-8170123(客服热线), 88170763、88170772、88170776。

技术支持: 010-88170412, 88170417。

附件: 直联工作计划表



主题词: 中央债券综合业务系统△ 直接联网△ 通知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办公室

2011年8月11日印发

直联工作计划表

单位名称: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直联工作负责人	姓名	办公电话	技术 数。
业务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 ×
	手机	传真	
直联计划安排(包括	京都分 加入。		
立项时间、哪些部门			
参与、开发周期、内			
部测试周期、与中央			
结算公司预计联调			
测试时间、预计上线			
时间、开发商名称等			
内容)			
申请机构公章(牵			
头部门)			
>2HL147			